

证券代码：430615

证券简称：华工创新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大连华工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强制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强制停牌情况概述

（一）强制停牌事项类别

本次强制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具体内容为：公司做市商不足 2 家。

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

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二）强制停牌具体事由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第三十条规定：基础层、创新层采取做市交易方式的股票，做市商不足 2 家时，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于相关情形发生当日收市后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相关情况，自上述情形发生次一交易日起，全国股转公司对该股票实施强制停牌。停牌期间，挂牌公司应当每 5 个交易日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

为大连华工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做市报价服务

的做市商不足 2 家，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工创新，证券代码：430615）自 2021 年 10 月 26 日起停牌。

二、停牌日期及预计复牌日期

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10 月 26 日起停牌，预计将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复牌。

三、后续安排

说明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的相关事项，并说明在相关事项取得重要进展或者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披露停牌进展情况。待停牌事项消除后，将及时申请股票复牌。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大连华工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